

新竹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救字第115017263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北區民眾彭金緯(改名前姓名：彭金雄)於115年10月2日死亡，請家屬出面認領，倘公告屆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府將依規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老人福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北區民眾彭金緯(改名前姓名：彭金雄，身分證字號：J10046****，出生年月日：30年9月5日，戶籍地址：新竹市北區舊港里5鄰舊港23號)，115年10月2日於南門綜合醫院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25日屆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府將依規辦理，公告結束後家屬不得異議。
- 二、彭金緯大體現安置於新竹市殯葬管理所。

市長 高虹安